

撰 然 凝 門 沙
義 要 宗 嚴 華

書 叢 小 學 佛

(要彙)

卷
十
四

行 印 局 書 學 佛 海 上

華嚴宗要義目次

序說

-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|
| 一、教宗大意 | 二、教宗名義 |
| 三、立教開宗 | 四、一乘三乘 |
| 五、所立法義 | 六、本經次第 |
| 七、修證行相 | 八、諸法義門 |
| 九、章疏分量 | 十、祖承傳弘 |

佛學書局印刷發行 福州鼓山藏版

華嚴經疏論纂要 四八冊 定價洋三十二元

華嚴經疏論纂要一書。爲清順治時福州鼓山湧泉寺道霈禪師所撰。禪師于華嚴造詣最深。清涼疏鈔棗柏合論。研究幾三十年。因疏與論。旨趣不同。初學者難于會悟。且文理廣博。讀者苦其浩繁。禪師採其精要。折中而成。此書實佛學界空前絕後之巨著。清康熙十八年九月刊成。距今已二百五十一年。印刷無人。去年弘一上人遊鼓山湧泉寺發見此書刊版完全無缺。大喜。集資印二十五部。每部四十八冊。更珍者。此書未經編入日本續藏。故一經問世。購者紛紛。凡嚮往華嚴大寶者。不可不入此寶山法海也。

小佛
叢書

華嚴宗要義

日本東大寺沙門凝然撰

序說

夫華嚴法界。難議難思。微塵攝於十方。剎那含於劫海。帝網珠內。現重重之影。錠光鏡中。示隱隱之像。相卽相入。攝體用之美。同體異體。窮鎔融之致。遊覺意之至道。初後圓通。入普眼之玄門。始終周滿。覺城之東。初心成正覺。妙峯之南。住位圓行德。一生備曠劫之因。一念昇究竟之果。一乘法義。融遍如是。今明普法。一乘教宗。

略立十門。示其塵露。一、教宗大意。二、教宗名義。三、立教開宗。四、一乘三乘。五、所立法義。六、本經次第。七、修證行相。八、諸雜法門。九、章疏分量。十、祖承弘傳。以此十門。粗陳宗旨。法林之中。僅舉一枝而已。

第一、教宗大意

問、以何義故名華宗嚴

答、以華嚴經爲所依教。建立義理。顯示旨歸。由此事故。名華嚴宗。大小諸宗。多由所依教典立名。如俱舍論。爲所依故。名俱舍宗。俱舍爲門。廣學有宗。諸部論藏。謂發智論。六足論。法勝毘曇。雜心毘

曇。順正理論。顯宗論等。學此典也。舊名毘曇宗。習學八韃度論。舊
婆沙論。舊俱舍等。此等諸論。其總名爲薩婆多宗。此云說一切有。
以成實論爲所依教。名成實宗。四分律等。爲所依教。故名律宗。以
中論。百論。十二門論三部。爲所依故。名三論宗。以眞言教。爲所依
故。名眞言宗。陳說定判。有爲無爲。諸法性相。名法相宗。此就所立
所說爲名。或名唯識宗。約所立義故。若能詮教唯識藏故。雖唯識
論。爲初學門。瑜伽大論。十支諸論。皆咸習學。窮義理故。或名應理
圓實宗。所說法義。與理相應。世俗勝義。四種道理。三性。三無性。乃
至二空所顯眞理。冥會契合。如是等理。圓滿眞實。名應理圓實宗。

或名普爲乘教。第三時教。普爲發趣一切乘者。說此教故。一切乘者。卽是所被三乘五乘種種機故。若依根本所依論教。名瑜伽宗。解深密經。瑜伽大論。是本所依。以此爲門。十支諸論。及其釋論。大乘法相。皆爲所學。就所住處。名天台宗。若依所依。名法華宗。如是宗名。多依所學。或據餘門。各立名字。此華嚴經。如來成道最初演說法界圓融。十十無盡。主伴具足。相卽相入。無礙法門。爲諸教源。爲諸乘本。

問、何故如來初說此教。

答、如來成覺。朗照萬法。以一切智。一切種智。無障礙智。現證真理。

事法妙境。理智冥一。究竟圓滿。以自所證。爲物示此。是故不起自
內證處。全如自證。說其法體。是故卽於成正覺處。菩提樹下。最初
說此自證法界。若餘處說者。容非自證故。故三乘教。移處說之。表
非如來自所證故。是故諸佛法爾。最初要說甚深廣大法門。賢首
大師作探玄記。建立十意。陳教興義。清涼大師作新經疏。教因教
緣。各開十門。元曉惠苑。各陳教興。本經別有性起出現。性起總相。
專明興意無量因緣。如來出世。出現本意。爲說一乘圓融法界大
華嚴故。

問、爲何等機說大華嚴。

答此經必爲一乘普機。演說一切圓極普法。譬如日出。先照高山。所說法門。名日光教。所被根緣。名高山機。

問若爾此教唯被圓機。應不攝引三乘小乘。

答非圓機者。不能受此法。如來自證法體究極。圓通無礙。普遍周滿。與此普法能相應者。得受如是最極圓法。二乘三乘既非此器。是故聲聞衆雖在第八會。如聾如盲。懸隔見聞。三乘菩薩。雖無量億那由他劫修習六度。普機未熟。故不能入此法。

問此教既不被三乘小乘等。法有不攝萬機之過。攝二乘等爲教深廣。今教唯攝一乘普機。不攝二乘。豈爲普法。

答。法是深奧。佛所證故。二乘不堪。如聾如盲。不能見聞。如來境界。非法不攝。非教漏機。根未熟故。不能頓入。若令二乘三乘等聽此。華嚴者。卽非華嚴。亦非一乘。圓融普法。應同三乘小乘等教。云何令此不可思議自在法門。同小乘乎。

問。若爾此教。應永棄捨三乘等類。若有攝誘小機門耶。若攝之者。有何方便。

答。普法圓教。是不共故。三乘小乘。不能見聞。雖直不聽。不捨聞性。其聞性者。別教一乘大方便門。二乘三乘。由此迂迴。得入圓教。於此一乘別教之法。流出三乘小乘等法。由此方便。漸漸誘引。練磨。

長養。說人乘法。令離惡趣。說天乘法。令出人乘。以二乘法。令離人天。攝愚法小乘。令入大乘。大乘教中。具說三乘。以引愚法。令迴心。故迴心教中。聲聞斷證。超越愚法。彼諸聲聞。漸入三乘。大乘共教。方作信解。大乘菩薩。如是陶練。心志融暢。長養根機。堪入一乘。是故開顯三乘異門。會歸一乘。真實大道。開會三乘。爲入一乘門。然後得入別教一乘。舍那自體。普賢法界。別教一乘。是所入法。三乘同會。爲能入門。同會之位。一乘所立。有同三乘。名同教一乘。同教一乘。所入之時。所立法義。全別三乘。名別教一乘。是故如來出世本意。爲令衆生。悟入別教。普法一乘。圓融大道。

問入別教者有幾許類。

答有二類機入別教法。一頓入一乘機。成道最初說華嚴經。不簡凡夫及以聖人。初心後心。皆一乘機。皆得悟解。二漸入一乘機。二乘三乘。根緣不堪。不能頓入別教普法。如來愍彼。於一分三。漸次誘引。入於別教。爲頓入者。初說一乘七處八會。次第經歷。橫遍十方。堅該十世。一切法門。第二七日。宣示顯說。究竟窮盡。爲漸入者。從一乘法。流出三乘。鹿苑已後。漸次化機。從此生起。終拈捨教。此漸入法。第二七日。一念之中。所顯現法。海印三昧。威神力故。所現無遺。皆悉說盡。從此所現別教法中。隨機任宜。摘出三乘。漸次誘

攝迴轉入本。漸入之者。迴轉入一。五所爲中。名爲轉爲。轉小入三。轉三入同。從同入別。敎一乘。如是展轉。名曰轉爲。漸入之者。如是展昇。終入法界圓融本處。性起大樹。二乘闡提。二處不生。而不舍生芽之性。聲聞乘人。於此普法。生佛芽種。終成覺樹。玄記第一云。謂諸二乘。以鈍根故。要先迴入共敎大乘。捨二乘名。得菩薩稱。然後方入此普賢法。當知一切二乘。總無頓入普賢法界。依究竟說。無有二乘而不迴入共敎菩薩。無彼菩薩而不入此普賢之法。是故展轉皆入此法。言共敎大乘者。正指始敎三乘。轉入於大乘。惠苑法師陳云。要先迴入權敎大乘。餘卽同此入於三乘。必經同敎。

方入別教。同教爲能入門。住所入別教故。

問。何故華嚴名爲本教。

答。諸教本故。諸佛本故。萬能本故。萬行本故。諸乘本故。出所本故。所歸本故。攝末本故。能證本故。所證本故。此諸義中。肝要有二。一開漸本。性起品說。日照譬故。故法華云。於一佛乘分別說三。於華嚴經別教一乘。開分三乘。漸悟門故。二攝末本。二乘三乘。長養機根。終入別教。圓融都故。法華經中。誦出菩薩有四唱。尋問訊如來。衆生易度不勞否等。如來答言。此諸衆生。始見我身。聞我所說。卽皆信受。入如來慧。除先修習學小乘者。如是之人。我今亦令得聞。

是經入於佛慧。演義鈔一下云。華嚴未有末之可攝。以法華攝末歸本。歸華嚴故。此明華嚴攝末之本。演鈔又云。吉藏引此立三種法輪。第一名根本法輪。第二名枝末法輪。第三名攝末歸本法輪。吉祥依此誦出品文。立三轉法輪。收攝如來一代諸教一類。所見化儀根本法輪。是華嚴經。鹿苑已後。法華已前。是三乘枝末法輪。法華是攝末歸本法輪。清涼大疏引涌出文。結成華嚴是根本義。又法華第一云。於一佛乘。分別說三。亦是從本流末。卽指華嚴爲一佛乘。分別說昔之三。三卽鹿野四諦等。若既不指華嚴爲本。鹿野之前。以何爲一乘耶。此是釋成攝末之本。其漸入者。先小後大。

先三後一。終入別教。開漸本者。出現所說四照大喻。一先照高山。被菩薩故。說華嚴故。此中直舉一乘菩薩。兼攝三乘教中菩薩。次照黑山。譬緣覺乘。三照高原。譬聲聞乘。四照大地。譬善根衆生。乃至邪定。開漸次第。先大後小。約別異人。次第開漸。鈔云。始成便說華嚴。是照菩薩山王。此明先大後小。其攝末相。先小後大。一人昇進至一極故。

問。開漸攝末約何等機。

答。其頓入者。一切萬法。本來一乘。究竟圓融。永無開漸三乘差異。無開漸故。無有先小後大等門。進入之義。普賢淨眼。雖有諸乘。本

來不異別教一乘。不見小乘如聾如盲。不同小乘三乘教等。專立三乘。名明因果。不同同教。開會三乘。同三。明一。待對說一。別教一乘。本無聲聞。雖有聲聞。是盧舍那。不見不聞聲聞名體。本來普徧。一乘道故。

問華嚴別教。云何攝引三乘教中菩薩乘人。

答。別教當體。全異三乘。而亦約熟。必入別教。而所引菩薩。有其二類。一直進菩薩。本是三中菩薩乘機。依圓教中行。布一門。發心修行。行解長養。根緣調熟。卽入圓融。二廻心菩薩。亦名二乘。本是愚法。初聞大乘。信解勝進。卽成廻心。志意通暢。作菩薩分。已入共教。

捨二乘名。得菩薩稱。卽此分人。要經同教。方入別教。如前具明。

問直進菩薩經同教耶。

答直進菩薩初心之人。情謂三乘決定差別。執實有其二乘因果。此情謂人要經同教。卽入別教。法華經言菩薩聞是法。疑網皆已除者。卽此人也。若直進中無情謂人。未必經同。入自乘中證地之時。卽入別教一乘證地。三乘教中無證地故。

問華嚴一乘唯有頓入。無漸入者。事儀滿耶。

答華嚴滿教。雖無漸入。一切法義。頓漸化事。具足圓滿。無有所闕。海印定中。一切法門。具足顯現。同時滿故。漸入一乘。事相化儀。三

世通徹。皆顯現故。第二七日。一念之中。過去無際。現在十方。鹿苑已後。釋迦在世五十箇年說法。化儀緣盡。人寂流通。舍利弘傳。教法。正法像法末法時中。一切化事。未來世事。後後無盡無際之事。皆於成道第二七日。顯現窮盡。無有所遺。而鹿苑等五十箇年。及滅後事。皆是第二七日事儀。從彼中出經歷成立。

問。第二七日。皆已顯現者。何故自後更重用之。

答。不可後經不漸次用。後應經事於前現故。後不應經者。前不可現故。前已有者。今卽現故。過去無始。未來無終。顯現事儀。行相皆爾。

問若如此儀。頓入漸入化儀。必不可唯頓。

答若唯一乘。無二乘土。及無三乘差別之處。漸入誘引。不可顯現。此事其處本來無故。若總泛言一切顯現十方國土。有此事。故今此娑婆。既是穢土。如來化儀。必有聲聞。是故具開三乘化儀。於此娑婆。顯華藏界。周徧法界。無盡鎔融。

問清涼大疏言。還照高山者。爲指華嚴指法華耶。

答。雖似指法華。而實指華嚴。小乘入一法華爲門。是能入故。華嚴別教。卽爲所入所住極處。今舉法華能入之門。兩取所入爲還照教。先照高山。直指頓入。還照高山。約漸入者。

問、何以得知法華本意。攝引二乘。令入華嚴。

答、法華始終授聲聞記。爲入華嚴別教一乘故。故譬喻品與太白牛一乘車中。初是等一大車。後卽無盡寶車等。一是同教意。無盡卽別教義。涌出品中。得聞是經入於佛慧。聞說法華入華嚴故。嘉祥大師以法華爲攝末歸本法輪。行相亦同。而嘉祥宗法華華嚴。無有差別。諸大乘教。顯道無二故。

問、法華經云。諸佛出世。唯以一大事因緣故。出現於世。卽指法華爲一大事。何故更言大華嚴故。

答、諸大乘經。望令成佛。皆言大事。不簡三乘大乘等教。般若等教。

皆說此義。今華嚴宗性起一品。具說如來出現始終行相。新云如來出現品焉。十門出現。皆顯大事。第一出現總相法門。窮盡如來出世本意。依此文故。清涼大師云。出現本爲大華嚴故。一代一切諸教法門。莫不皆是爲大華嚴一大善巧別教普法。其漸入者。由同教門入別教宗。得普賢眼。指此所入名一大事。同教爲門。故通同教。終歸別教。正指此法名爲一大事因緣也。

第二、教宗名義

問、何故此教名華嚴宗。

答、本經精髓。名爲華嚴。梵語具言摩訶毘佛略勃駄健拏驪訶素

怛覽。此云大方廣覺者。雜華嚴飾經。摩訶言大。毘佛略言方廣。勃
馱言覺者。健拏言雜華。驪訶言嚴飾。素怛覽言經。今略言大方廣
佛華嚴經。更舉精要。言華嚴宗。清涼師云。所證之境。卽大方廣。能
證之心。卽佛華嚴。佛所證境。不過三大體。大相大用大名三。能證
智心。不過事理。萬行因華感。十身滿果。故言華嚴。華必感果。二利
萬行。感佛果故。所言感者。得佛果故。嚴是目感。以得佛果。名爲嚴
飾。大疏序云。華喻功德。萬行鈔釋云。此亦二義。一感果華。喻於萬
行。成佛果故。或與果俱。或不與俱。俱如蓮華。表因果交徹故。不俱
如桃李華。不壞先因後果故。二嚴身華。喻諸位功德。必與修果俱。

故下經云。若見華時。當願衆生。神通等法。如華開敷。若見樹華。當願衆生。衆相如華。具三十二。感果華要。局佛果。嚴身華互通因果。立記華有十義。一微妙義。表佛行德離麤相故。二開敷義。萬行敷榮性開覺故。三端正義。衆行圓滿德相具故。四芬馥義。德香普薰益自他故。五適悅義。勝德快樂喜無厭故。六巧成義。所修德相善巧成故。七光淨義。斷證永盡極清淨故。八莊飾義。了因明顯嚴本性故。九引果義。生因成立起佛果故。十不染義。處世不染如蓮華故。

問、華嚴華者是何等華。

答、華嚴華者。蓮華爲本。通一切華。諸感果者。無不通故。不簡華果。同時前後。不失由華感果義故。亦通一切之非華者。嚴身飾體。皆華義故。

問、感果蓮華。與法華華。有何別耶。

答、能喻事華。彼此是同。所喻法義。彼此是別。此經感果。嚴身二義。法華所喻。開敷出水。華實俱成。因果雙說。八不本淨。八迷不染。爲實施權。開權顯實。廢權立實。權實二智。同時雙顯。如是法喻。隨宗不同。開敷出水。法華論說。因果雙說。光宅所立。八迷不染。嘉祥妙解。爲實施權等。是天台所解。本迹二門。各有三義。總名本迹六譬。

權實雙顯。清涼所釋。慈恩用論。開敷出水。

第三、立教開宗

問。此華嚴宗。立幾教宗。收攝判斷。一代諸教。
答。杜順大師。弘華嚴宗。建立五教。陳演止觀。智儼大師。承繼此躅。
建立五教。莊飾弘通。賢首尊者。建興繁昌。普天歸投。率土順從。清
涼圭山。弘通傳述。潤色增光。修飾窮究。教則五教。宗則十宗。能詮
所詮。攝判究盡。言五教者。一愚法小乘教。諸小乘教。二部。五部。二
十部。五百部等。一切三藏等教。不知法空。俱證人空。雖說法空。唯
是少分。亦不明顯。二大乘始教。般若中百等。破相遺執教。深密瑜

伽等。建立法相典。三大乘終教。楞伽密嚴等經。起信寶性等論。蕩事顯理。融相見性。卽此教宗。四大乘頓教。諸大乘中。所顯所示。言說頓亡。思量忽泯。契會不二。入住一理。生心卽妄。不生卽佛。如是等也。五一乘圓教。華嚴一乘。四種法界。事事無礙。圓明自在。具德無盡。主伴具足。帝網重重。如是等也。言十宗者。約所詮宗而建立。故卽五教中所顯宗旨。一我法俱有宗。犢子部等。二法有我無宗。薩婆多部等。三法無去來宗。大衆部等。四現通假實宗。說假部等。五俗妄真實宗。說出世部等。六諸法但名宗。一說部等。此上六宗。小乘中屬。七一切皆空宗。亦名三性空有宗。是始教宗。八真德不

空宗。是終教宗。九相想俱絕宗。是頓教宗。十圓明具德宗。是華嚴經別教一乘。以此五教十宗。判斷大小教宗。權實淺深。無不究竟。

第四、一乘三乘

問於五教中。云何分別一乘三乘差別門耶。

答。總而言之。一乘三乘。細分言之。三乘之外。亦有愚法小乘。合而言之。三乘之中。二乘攝之。法華三車。含有愚法。於五教中。初小乘教。卽愚法教。始終頓三。竝三乘教。圓教卽是一乘宗教。此圓教者。是指別教。若漸入門。攝二乘機。立同教門。非教本意。立教本意。唯別教宗。

問云何名爲三乘一乘。

答大乘教中說三乘別。因果各別。各歸自乘。是故二乘不能成佛。此卽本性種姓別故。說如是義。名三乘教。此教卽說三乘五性一聲聞種姓。二獨覺種姓。三菩薩種姓。此三各具自乘種子。互不具餘。四不定種姓。具三乘種。非定一故。然有四種。一聲聞緣覺不定。二聲聞菩薩不定。三緣覺菩薩不定。四三乘不定。初一定性不能成佛。後三成佛。有佛種故。五無性有情。闕乏三乘無漏性種。極以人天教化成就。言一乘者。一切衆生皆具理性。真理爲性。有此理故。一切衆生無不成佛。名一乘教。若據結緣有三乘性。是理性上。

暫時假立。暫時性故。後皆成佛。而定性者。習性堅牢。於此世中。決定不迴。必入涅槃。寂後生心。所入涅槃。非實滅故。心想還生。迴心向大。次第勝進。修行成佛。不定種姓。此世迴心。趣向昇進。修行成佛。

問。始終頓三教。無一乘名耶。

答。約五教門。立三一名。互有與奪。不可一準。始教名密意一乘。終教名佛性一乘。頓教名絕想一乘。法華名同教一乘。華嚴名別教一乘。圓教分二。同教別教。始終頓三。是故總立五種一乘。愚法都無一乘之名。五種一中。唯別教宗。是真實一。根本一乘。諸乘本故。

法華攝末歸本名一。始終頓三。雖三乘教。隨所立義。各與一名。然始教宗。三乘教本。終頓二教。三人所入。故名三乘。待對三乘。故名三乘。其所說相。是一乘義。專說三乘。皆成佛故。泯絕三乘。歸一理故。故清涼師以始教大乘。名三乘教。終頓圓三。皆名一乘。若成佛門。終頓二教。共是一乘。事事無礙。別教一乘。同教義門。同頓同終。或同始小。故名同教。然於五教。立三乘名。亦有五種。一始別終同。三如小乘教。二始終俱別。三如始教宗。三始終俱同。三如終教宗。四始終俱離。三如頓教宗。五始終俱同。三如同教宗。別教一乘。無三乘名。

問、同教一乘有種類耶。

答、唯同三乘。名爲同教。不可有類。若強言之。有法華同教。是對機同。有華嚴同教。是稱性同。法華同教爲本。兼有別教。約所入故。華嚴別教爲本。兼有同教。約該攝故。直爾就正分二門者。華嚴是別教。法華是同教而已。

第五、所立法義

問、華嚴一乘教說何等法義。

答、別教一乘法界法門。體相森羅。業用周遍。攝束樞要。成四法界。一事法界。卽是無礙所依體事。卽有十對教義。理事境智行位。因

果依正體用人法。逆順應感。此十對法。各皆圓融。或一攝餘。互皆融攝。二理法界攝歸真實。寂寥湛然。此有十門。文繁略之。三理事無礙法界。隨緣事法。與理一味。此有十門。各成無礙。一理遍於事門。二事遍於理門。三依理成事門。四事能顯理門。五以理奪事門。六事能隱理門。七真理卽事門。八事法卽理門。九真理非事門。十事法非理門。以此十門。明理事無礙相。四事事無礙法界。名周遍含容。真理隨緣。成種種事。一一事法。融通無礙。亦有十門。卽十立門。一同時具足相應門。二廣狹自在無礙門。三一多相容不同門。四諸法相卽自在門。五祕密隱顯俱成門。六微細相容安立門。七

因陀羅網境界門。入託事顯法生解門。九十世隔法異成門。十主
伴圓明具德門。此十立門。同一緣起。於一一法。具十立門。無礙圓
融。隨其一門。卽有一切。於一塵法。具四法界。一塵當體。是事法界。
因緣所生。分限法故。此塵全以眞理成立。故還泯亡。全是眞理。成
理法界。理卽成事。事卽成理。二門無隔。是事理無礙。故周徧眞理。
全成一塵。一塵之外。無有眞理。自餘諸事。不離塵理。萬法與理。在
一塵內。是則事事無礙行相。故四法界。同時有之。不離眞理。一塵
中事。具十立門。同時具足。廣狹自在。相卽相入。如是等也。事事無
礙。所因有十。一唯心所現故。二法無定性故。三緣起相由故。四法

性融通故。五如幻夢故。六如影像故。七因無限故。八佛證窮故。九深定用故。十神通解脫故。十中隨一。卽能令彼諸法混融無礙。自在。十立二門。一德相十立。舍那自德。本具足故。二業用十立。爲物顯現成利潤故。上四法界卽是別教一乘所說法義綱要。

第六、本經次第

問、此華嚴宗。既是經宗。本經所說。行相云何。

答、大華嚴經一部六十卷。七處八會。三十四品。理實法界緣起因果爲宗。高祖香象賢首大師。將大華嚴經。總爲五分。一發起因緣分。是初世間淨眼品。當諸經序分。明證信發起二序行相故。二盧

舍那品。名舉果勸樂生信分。說舍那果德。令人信樂故。此之二品。是第一會。名菩提場。第二會有六品。謂名號品。四諦品。光明覺品。明難品。淨行品。賢首品是也。名號以下之三十品。名修因契果生解分。十信已後。乃至性起品。四十一位。因果鈎鎖。漸次成故。由其次第。生妙解故。第二會六品中。初之三品。佛果三業。爲十信所依。後之三品。信位當相。成解行德。三品次配。

問。何故如來三業。以十信爲所依。發起生起。

答。菩薩行位。要攬佛果。生起成辨。是故如來三業爲依。起信位行。況全攬果分。爲因分體。是故因人成就一法。果海卽顯。位位成佛。

卽由此義。

問云何明難成十信解。

答明難品十首菩薩各證一法。初問文殊。通問九首。九首菩薩各答一深義。後有九首。總問文殊。文殊卽說佛境深義。此十甚深義者。一緣起甚深。二教化甚深。三業果甚深。四佛說法甚深。五福田甚深。六正教甚深。七正行甚深。八助道甚深。九一乘甚深。十佛境甚深也。

問云何淨行成十信行。

答觀解深立。入諸佛法。隨緣行願。三業歷緣。經說一百四十淨行。

理事兼修。悲智雙運。四儀動作。語默行住。心住空理。觀融事理。此卽十信隨緣妙行。

問云何賢首成信位德。

答。圓教十信。解行已成。所得大果。德用無盡。信位窮滿。沒同果海。自證圓極。居佛果地。此初發心。同時成辨。六位衆德。若不得終者。亦不得初故。信位佛果。中間諸位。同一緣起。不相離故。得一位時。全成一切。是故信滿。通貫始終。該攝諸位。自體滿足。施無方用。得十三味。成無盡業。十三味者。一圓明海印三昧門。二華嚴妙行三昧門。三因陀羅網三昧門。四手出廣供三昧門。五現諸法門三昧

門。六四攝攝生三昧門。七俯同世間三昧門。八毛光覺照三昧門。九主伴嚴麗三昧門。十寂用無涯三昧門也。上是第二會十信法門竟。第三會說十住位。總有六品。一昇須彌頂品。二須彌偈讚品。此二序分。三十住品。此明十住解。四梵行品。明十住行。卽十梵行。遣著破執。梵行成就。便成正覺。五發心功德品。明十住功德。且讚初住德。上三自分。六明法品。此明十住勝進分也。此上四品。十住正宗。第四會說十行位。此有四品。一夜摩昇天品。二夜摩偈讚品。此二序分。三十行品。四十藏品。此二正宗分也。第五會說十廻向。此有二品。一兜率昇天品。二兜率偈讚品。此二序分。三十廻向品。

是正說也。第六他化自在天會。此有十一品。一十地品。二十明品。三十忍品。四阿僧祇品。五壽命品。六菩薩住處品。十明已後五品。明第十地勝進分。是當等覺位。七佛不思議法品。八如來相海品。九小相光明品。十普賢行品。十一如來性起品。不思議已後五品。是佛果地妙覺位也。此上諸會具說四十一位行相。令人生解。第七重會普光法堂會。廣說諸位行法。此卽第四託法進修成行分。唯有一品。名離世間品。普慧菩薩舉二百問。普賢菩薩說二千行。答其諸問。二千法門。隨應各明五十二位成行方法。第八名重閣講堂會。此有一品。卽入法界品也。此卽第五依人入證成德分。由

前行法證入所說所宗法界海會故也。此一會中總有二段。初是本會。祇園大衆入法界故。是頓證法界分。卽如來會。二是末會。文殊出閣。往南化導。并諸菩薩。隨緣化物。是漸證法界分。卽菩薩會。於中三會。初攝比丘會。二攝龍王會。亦名攝諸乘會。三攝善財會。攝比丘、攝龍王、攝善財之初。皆文殊爲會主。德雲已後。以諸善友爲其會主。文殊師利於覺城東沙羅林幢大塔廟處。攝善財童子。令滿信位。善財知識總有五十五人。束爲五相。一寄位修行相。初四十一人是也。信位一人。十住十人。十行十人。十向十人。十地十人。一人成一位。名寄位修行相。二會緣入實相十一人。當等覺位。

三攝德成因相。彌勒菩薩司補處功德故。四智照無二相。再見文殊。以初後不二故。上來竝是般若門知識也。五顯因廣大相。普賢菩薩祕密重重。卽法界門知識也。善財童子值普賢時。其毛孔中。卽見一切佛刹塵數境界。念念如是一切佛法。盡極圓滿。隨一一因。皆稱法界。甚深廣大。不可思議。於前諸善友處。所得三昧法門。於普賢毛孔念念獲得。前五十四般若知識。卽是文殊能證妙智。第五十五普賢智識。所證眞理。二聖理智契合。卽同盧舍那佛。故名顯因廣大相也。法界海會頓漸雖別。漸不異頓。頓不異漸。一因滿果。遍通普周。此五分中。初是序分。正宗四分。輪轉無窮。見果起

信。依信成解。由解起行。由行證入。證上說果。後果起信。乃至由行成證。信解行證。次第鈎鎖。展轉無窮。是名一乘法輪行相。本經宗旨狀相如是。

第七、修證行相

問、華嚴別教圓融法門。修行證入相狀云何。
答、華嚴教義。修行證入。隨機階差。相狀非一。或有頓悟漸修。或有頓修漸悟。或有頓悟頓修。或有漸修漸悟。如是行相。隨宜多端。且就頓悟漸修言之。創值華嚴一乘別教。聽聞自身。如來藏中。四種法界。圓融無礙。過恆沙德。具足周備。因果理事。業用圓滿。卽發深

信。欣樂修顯。如是信樂。發菩提心。趣向堅固。知法深大。此大心中。頓悟自身。本來卽是萬德庫藏。無染無妄。無盡自在。具德宛然是名頓悟。此悟卽是解悟之悟。非是證悟。未修證故。此解悟心。徹底窮源。頓解所領。至果海故。雖頓至源。而惑未消。是故漸修。斷除惑障。隨斷惑處。斷德漸成。隨證理處。智德漸滿。如是修行。隨斷障處。次第證悟。由漸修故。有此證解。七處八會。皆在自心。所說萬法。皆吾所有。見聞已後。成此頓悟。解行生中。念念事事。頓悟漸修。漸修漸悟。於一法中。頓悟漸修。法法皆爾。同時圓備。頓悟漸修。最初要門。連續修習。衆門頓開。是故頓悟頓修。修悟同時。漸修漸悟。先修

後悟隨宜進向。任意修證者也。華嚴修證隨緣無盡。七處八會。文
文句句。無非皆是觀門樞樞。華嚴列祖。多立觀行。杜順帝心。創作
華嚴法界觀一卷。立三重法界觀門。盡其精美。亦作五教止觀一
卷。華嚴三昧。窮究理趣。三祖香象。於是觀門。著華藏世界觀一卷。
遊心法界記一卷。妄盡還源觀一卷。義海百門一卷。普賢觀行法
門一卷。華嚴三昧章一卷。清涼作三聖圓融觀一卷。十二因緣觀
等。大疏演義鈔。探玄記等。皆以觀門解釋宗旨。通玄居士造華嚴
論等。專以觀門釋成宗途。

第八、諸法義門

問華嚴宗中所說法數。大小法義。總有幾種。

答華嚴大經法相廣博。會會品品。數相無邊。具錄名數。徒費紙墨。孔目章中。會會品品。取其簡要。明一百四十一科法門。其中小科別開其相。成數百餘法相法義。然法相門總有三種。一唯法相宗法相。如三乘定性。性相各別。無性有情。無漏種等。二唯法性宗法相。三乘五性。會歸一乘。皆成佛道。性相鎔融。理事無礙等。三法相法性無違法相。如四智。三身。八識。二諦。六度。三性。三無性等。始教大乘。少說法性。多說法相。所說法性。卽法相數。終教大乘。少說法相。多說法性。所說法相。會歸法性。總而言之。始教大乘。是法相宗。

終教圓教。合名法性宗。頓教大乘。是無相宗。故法性宗。有終教法性。有圓教法性。此圓教者。別教一乘。同教法相。全同終教。上性相無違者。多約終教法性。若約圓教。事事無礙。十玄六相。一切法門。十十無盡。竝異終教法性之義。而亦多有通終教始教法相者。所言別教華嚴法門者。如孔目章等中列言。五海。十智。十世界海。四諦。唯識。十甚深。十信。十住。十梵行。十度。十藏。十廻向。十地。六決定。教證。二大。五怖畏。十願。調柔等。四果。三聚淨戒。四禪。八定。三十七道品。十二因緣。萬行道法。十身相作。四十辨才。十明。十忍。如是等法。無量無邊。離世間品。二千行法。皆以十種爲其定數。此等法門。

皆是華嚴所說。諸法義門不能具錄。如本經說。

第九、章疏分量

問、此華嚴宗教典幾許。

答、本經三本。六十華嚴。東晉所譯。智儼大師作五卷疏。名搜玄記。香象大師作探玄記二十卷。八十華嚴。大周所譯。慧苑法師作十六卷疏。名續華嚴疏。刊定記。清涼大師作大疏二十卷。并演義鈔四十卷。釋自大疏。刊定有違賢首所立。清涼破刊定。成立賢首義四十卷。華嚴貞元所譯。清涼大師作十卷疏。清涼亦作八十經綱要三卷。通玄居士作華嚴論四十卷。自餘諸章。其數極多。五教章。自

歸綱目法界觀。五教止觀。五十要問答。十立章。華嚴問答。七科章。遊心法界記。策林。還源觀。義海百門。普賢觀行。華嚴觀關脈。義金師子章。華嚴傳。行願別行疏。略策。法界立鏡。三聖圓融觀。行願疏。義記。法界圖。纂靈記。注法界觀。五教章記述。指事。義苑疏。折薪記。復古記。集成記等。如是章疏。其數極多。不能具錄。智儼。香象。清涼。祖文。本疏章鈔。學者專翫。餘師解釋。兼事習學。義途深廣。長養神解。

第十、祖承弘傳

問、此宗立祖相承云何。

答若明立祖。總通言之。毘盧舍那。開法教主。普賢已下。十祖所憑。謂普賢菩薩。文殊師利菩薩。馬鳴菩薩。龍樹菩薩。天親菩薩。杜順帝心尊者。至相智儼尊者。康國賢首尊者。清涼澄觀大師。宗密定慧禪師是也。大唐帝心已後。皆血脈相承。然清涼在香象滅後。天竺五祖。唯是依憑。大宋淨源總立七祖。大唐五祖。加天竺馬鳴龍樹。至日本國。天平十二年。良辨僧正。創弘華嚴。日本華嚴。自此而始。新羅審祥禪師。往唐朝。從香象大師。學華嚴宗。來朝之後。住大安寺。良辨請於東大寺。初講華嚴。相與弘闡。其後宗匠輩出。代有高僧。華嚴一宗。弘揚勿替。

■溥常法師著述■

華嚴經綱要淺說

一册 二角五分

華嚴經文富卷繁。不易卒讀。溥常法師深體此旨。特將每品約舉大義。編此淺說。復冠以七處九會品目之圖。洵挈要提綱之法。初學之明燈也。

上海佛學書局印行

宏場佛
化之唯
一刊物

佛學半月刊

月出兩冊
全年連郵
費價五角

本刊自發行以來，屈指三年；銷行全國，常在數萬；主編之士，多佛學鉅子。實為全國佛學刊物內容最佳，銷行最廣者。舉其優點，約有數端：

- 一 論說欄 以淺顯通俗文字，闡精深微妙學理；使初機學人，能讀能解。
- 二 消息欄 採集全國重要佛教新聞，逐期登載，俾各界人士，明了全國佛教情形。
- 三 出版欄 將各處新出佛書，介紹讀者，俾便採購。
- 四 佛學答問欄 讀者函問佛學疑難，由范古農老居士逐件詳答。
- 五 醫藥顧問欄 各界函問疑難病症，由名醫丁福保老居士負責代答，並指示應服何藥，及如何調養方法。

- 其餘細目，不及備述。故定閱本刊有下列之利益：
- 1 可以增進佛學知識
 - 2 可以明了佛教情形
 - 3 可以明出眼界情形
 - 4 可以增進醫學知識
 - 5 解決各種疑難病症
- 夫諸佛說法，原為醫治眾生心身二病！本刊宗旨，即在於斯。倘承 惠購，無任歡迎！

發行所 上海膠州路 佛學書局及各分局或代理處
新門牌念號

佛學小叢書

華嚴宗要義

如欲印送歡迎代辦
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二月出版

◎每册定價大洋五分

著述者 沙門凝然

出版者 佛學書局代表沈彬翰

印刷者 國光印書局

發行所 佛學書局

上海膠州路德園路
上海望平街四馬路
上海麥特赫司脫路
長沙玉泉街七十號
北平琉璃廠西門

分銷處 各埠佛經流通處

2

371823

371823

